

，见证取样，重新检验，隐蔽工程检查验收，中间验收)重点中的重点。3、需注意的几点如下(重点)：(1)进场材料检查的内容及要点。(2)现场发现影响质量的情况或质量问题，监理工程师如何处理?责任如何划分?(3)重新检验无论是否经过监理工程师检验，当监理工程师提出重新检验要求时，承包方均应配合。重检结果合格一切损失由发包方承担。不合格一切损失由承包方承担(包括费用、工期损失)(4)必须实行见证取样的对象及程度(质量教材第三章第三节)(三)工程变更的处理(考核点三3) 1、本考核点是本章新考点，也是2003版教材中新内容。可参考“质量控制”教材第三章第三节和《施工合同》(示范文本)八(第29、30、31条)，以及《监理规范》5.5.4条款。2、考核可能涉及的主要内容：根据“质量控制”教材第三章第三节的内容，本考核点涉及的内容如下。(1)施工单位要求工程变更时的处理(监控)。(2)设计单位要求工程变更时的处理(监控)。(3)建设单位要求工程变更时的处理(监控)3、应注意的是，在监理工程师培训教材中，有3门课程的教材均涉及工程变更内容，此外，《施工合同》(示范文本)及《监理规范》也有规定，现将它们的异同概括如下表2供参考。各有关法规及教材中对“工程变更”所做的规定及说明“质量控制”教材《监理规范》关于工程变更的程序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